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编号：临 2017-025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落实2016年财政部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而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无影响。

一、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同时，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均在“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且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由于上述会计政策颁布，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政策。

2017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会审议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同时，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税金及附加”科目增加 19,563,320 元，“管理费用”科目减少 19,563,320 元。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 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 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此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上网公告附件

西部矿业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8 日

备查文件：

1. 西部矿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西部矿业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